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
实验室教师上机守则

为加强实验室教学管理，确保实验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特制定本守则，全体教师应严格遵守。

一、提前到岗：教师应提前 5 分钟到达实验室，做好教学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确保实验教学按时开始。

二、教学安排：严格遵守教务处规定的上课时间，教师在岗期间，实验室方可对学生开放。教师早退时，学生必须同时离开实验室。

三、登记管理：教师每次使用实验室时，需认真填写实验室内专用桌上的用机登记表，记录用机情况。如遇设备故障，应详细注明故障设备编号及故障现象，以便实验室管理和维护，确保后续教学使用。

四、课堂管理：教师应严格遵守《红山学院实验室安全

- 1 -

管理办法》，监督学生遵守《实验室学生上机守则》，确保实验教学安全、有序进行。

五、环境卫生：教师应在学生实验课开课前提醒学生注意实验室环境卫生和安全问题，明确除书包外，其他物品（尤其是食品、饮料等）不得带入实验室。

六、设备使用：教师应指导学生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使用实验设备，不得进行与实验无关的操作。如遇设备故障，应及时向实验室管理员报告，不得擅自维修或更改设备设置。

七、实验指导：教师应认真指导学生完成实验任务，及时解答学生疑问，确保学生掌握实验内容和操作技能。实验过程中，教师应密切关注学生操作情况，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八、课后管理：实验课结束后，教师应督促学生清理个人机位卫生，确保实验室整洁。待实验室管理员或教师验收合格后，方可允许学生离开。

九、作业布置：教师应根据实验教学内容，合理布置实验报告或作业，并及时批改、反馈，确保学生巩固实验知识。

十、设备检查：教师离开实验室前，应检查设备是否正常关闭，确保实验室安全。

十一、资源共享：教师应合理安排实验教学内容，充分利用实验室资源，避免资源浪费。

十二、沟通协作：教师应与实验室管理员保持密切沟通，

及时反馈实验室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共同协商解决，确保实验室教学活动顺利进行。

十三、责任意识：教师应增强责任意识，共同维护实验室的良好秩序和环境，为学生创造一个安全、舒适的学习环境。

十四、违规处理：教师若违反上述守则，实验室管理部门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警告、通报批评、取消实验室使用资格等。

十五、生效与解释：本守则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由信息化建设管理处负责解释。

信息化建设管理处

2024 年 12 月 12 日